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7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A栋C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房志武、张开华、刘炜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年半年度)》。具体内容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

备查文件

- 1、《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